# 热爱生命的读后感800字五篇范文

来源：网络 作者：醉人清风 更新时间：2025-05-23

*生命属于每一个人只有一次。人的一生应当这样度过：当他回首往事时，不会因虚度年华而悔恨，也不会因碌碌无为而愧疚。下面小编给大家分享一些，希望能够帮助大家，欢迎阅读!热爱生命的读后感800字1“生命属于每一个人只有一次。人的一生应当这样度过：当...*

生命属于每一个人只有一次。人的一生应当这样度过：当他回首往事时，不会因虚度年华而悔恨，也不会因碌碌无为而愧疚。下面小编给大家分享一些，希望能够帮助大家，欢迎阅读!

**热爱生命的读后感800字1**

“生命属于每一个人只有一次。人的一生应当这样度过：当他回首往事时，不会因虚度年华而悔恨，也不会因碌碌无为而愧疚。这样，在临死的时候，他就能够说我把自己的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都献给了世界上最壮丽的事业——为人类解放而奋斗。”

是啊，生命是多么的神圣，多么的宝贵。然而在现实生活中，有人慨叹生不逢时、人生如梦，有人抱怨活着真没意思，更有人说人生就是痛苦和无聊，甚至有人因为那么一点点的小挫折就屈服。自我放弃，一生都碌碌无为。

杰克·伦敦的《热爱生命》讲的就是一个关于生命的故事。作品中表现出的强烈的大自然气息，勇敢和冒险的浪漫精神，还有人“要活下去”的坚强意志深深地吸引着我，使人读来激动不已：一个美国西部的淘金者在返回的途中被朋友狠心的抛弃了，他独自跋涉在广袤的荒原上。冬天逼近了，寒风夹着雪花向他袭来，他已经没有一点食物了，而且他的腿受了伤，鞋子破了，脚在流血。他只能歪歪斜斜地蹒跚在布满沼泽、丘陵、小溪的荒原上，非常艰难地前行着。甚至到了最后，他只能用爬的才能勉强前进。就在他的身体非常虚弱几经昏倒的时候，他的危险来临了!!他遇到了一匹同样饥饿不堪的病狼!这匹病狼紧紧的跟随在他的身后，舔着他的血迹。就这样，一场激烈的生死争夺战开始了!两个濒临死亡的生灵拖着垂死的躯壳在荒原上互相猎取对方。为了活着回去，为了战胜这匹令他作呕的病狼，尽管病饿交加，筋疲力尽，仍然在徒手搏斗中用尽所有力气咬死了狼，喝了狼的血。最终通过冰天雪地的荒野挣扎着来到海边，终于被一艘捕鲸船救起。

这个悲壮的故事，生动地展示了人性的伟大和坚强。这篇小说中的主人公在重重艰难险阻面前，想要放弃生命，选择死亡是再容易不过的事情，但他却没有甘心就死，他选择了抗争。这与现在社会的人形成了多大的反差啊~现在电视，网络，报纸上，随便一看都会看到几则自杀的新闻。什么职场压力太大、学习不好自卑拉、感情遇到问题拉，这些小事情也都能让人联想到死亡。可见现在社会上的人类比起小说的主人公来是多么的卑微啊。

即使一个人穷的什么都没有，那有什么大不了的呢?还有生命啊。一个人身上最宝贵的东西不就是生命么!生命有的时候是非常脆弱的，一瞬间，它可能就会化为乌有;可是生命有时却又如此强大，强大得令人惊叹。这种力量让你不管面对什么，哪怕是荒野、野兽，还是饥饿、疾病的折磨，都会支撑着你勇敢地战胜它。而在背后支撑生命、提供能量就是坚定的信念啊。只要你心中还有生存的信念，不轻易放弃自己的生命，那么再窘困的处境也能绝处逢生。

而这个小说最让我记忆犹新的，却是狠心丢弃脚受了伤的主人公的朋友--比尔。曾经是那样的同甘共苦，却为了求取自己的生命，放弃深厚的友情……那时候我很疑惑，生命难道真的那么重要么?难道真的为了生命，连爱情，友情都可以失去?但后来我发现：人生在世，靠的不都是亲情，爱情，友情么?如果失去了其中的任何一项，这样的生命是没有意义的。然而，比尔可能到死的时候，才会体会到这一点吧!

人，一撇，一那。一撇代表的是生命，是肉体。而一那则代表着心灵。只有拥有伟大心灵，才能成为一个大写的人!

**热爱生命的读后感800字2**

脍炙人口的小说《热爱生命》曾经轰动欧美，并得到了列宁的称赞。作品中表现出的强烈的大自然气息，勇敢和冒险的浪漫精神，人“要活下去”的坚强意志深深地吸引着我，使人读来激动不已。这篇小说中，杰克·伦敦以巨大的艺术力量平静地叙述了一个惊心动魄的生命与死亡抗争的故事，表现了对生命的酷爱如何帮一个人战胜了死亡;尽管病饿交加，筋疲力尽，仍然在徒手搏斗中把紧跟在后面的一只饿狼制服了，并且通过冰天雪地的荒野挣扎着来到海边，终于被一艘捕鲸船救起。

这个悲壮的故事，生动地展示了人性的伟大和坚强。充分展现出人性深处的闪光点，生动逼真地描写出了生命的坚韧与顽强，奏响了一曲顽强的生命赞歌，可谓撼人心魄。

生命本身蕴涵着巨大的潜在能量。生命有时极其脆弱，瞬间，它可能就会化为乌有;可是生命有时又异常强大，强大得让令人惊叹。这种能量让你不管面对什么，哪怕是吞噬你的荒野、野兽，还是饥饿、疾病的折磨，都会支撑着你勇敢地战胜它。而在背后支撑生命、提供能量的无疑就是坚定的信念。只要心中生存的信念还在，只要不轻易放弃自己的生命，再窘困的处境也能绝处逢生。另一方面来说，热爱生命，就要有所信仰，有所追求。当人们没有了信仰，没有了追求，生命便完全成了一副躯壳，与一具行尸走肉何已?!

现实生活中，有人慨叹生不逢时、人生如梦，有人抱怨活着真没意思，更有人说人生就是痛苦和无聊;于是在这种没有信仰的人生观唆使下，我们看到的是太多的生活的空虚和无聊，太多的游戏人生，太多的颓废和消沉以及百无聊赖……前些天看到一则报道，说我国目前每年自杀的案例中大多数在农村，而农药又是罪魁祸首;这也多少从侧面反映了我国目前农村人口总体素质相对城市有待进一步提高的问题。遇到生活中或工作上的些许困难、小事，不是想方设法去克服解决，而是“气不打一处来”，小事闹大，大事则要闹得寻死觅活。这同小说中的主人公克服险阻、艰难求生的勇气相比简直是天壤之别。可能有不少人曾经看过残疾人演出或残疾人运动会，那些身残志坚的勇士们克服着种种难以想象的困难甚至折磨，做出了连健全人都难以完成的任务。他们是热爱生命、勇于同困难作斗争的典范。

杰克·伦敦的《热爱生命》给了我们深刻的启示：为了达到一个人生的目标，就要同人生道路上的一切艰难险阻做殊死的搏斗，并且敢于胜利。面对生活、工作遇到困难甚至生命受到威胁的时候，我们不能坐以待毙;只有奋起抗争，因为除了胜利，我们别无选择!这篇小说中的主人公在重重艰难险阻面前，想要放弃生命，选择死亡是再容易不过的事情，但他却没有甘心就死，他选择了抗争。因此，人生要有所追求，要活的轰轰烈烈，成就一番事业，在生活中就要学会坚强、学会抗争，只有这样，我们才能不辜负生命的重托，才能对得起生命本身。

人，在自然中是渺小的，渺小得如同满地的荒草。但渺小的“人”因为拥有顽强的生命和坚定的信念而从远古走来、创造了异彩纷呈的文明和财富。

让我们永远拥抱伟大的、顽强的生命;让生命之树常青!

**热爱生命的读后感800字3**

《热爱生命》是19世纪末20世纪初美国小说家杰克·伦敦最着名的短篇小说，这部小说以雄健、粗犷的笔触，记述了一个悲壮的故事，生动地展示了人性的伟大和坚强。一个美国西部的淘金者在返回的途中被他的伙伴抛弃了，他独自在荒原上寻找着出路。冬天逼近了，环境十分恶劣，他没有一点食物了，而且他的腿受了重伤不停的流血。他只能歪歪斜斜地蹒跚在布满沼泽、丘陵、小溪的荒原上，非常艰难地前行着。就在他的身体非常虚弱的时候，他遇到了一匹狼。他发现这匹病狼跟在他的身后，舔着他的血迹尾随着他。就这样，两个濒临死亡的生灵拖着垂死的躯壳在荒原上互相猎取对方。为了活着回去、为了战胜这匹令他作呕的病狼，最终在人与狼的战斗中人获得了胜利，他咬死了狼，喝了狼的血。

最终他获救了，使生命放射出耀眼的光芒。生命就是不放弃自己。读完整个故事，我简直到了热血沸腾的状态，人往往在平常的时期觉得生命的平凡的，不值得去珍惜，去爱护，但是一到绝境，求生的本能就会驱使着我们去争取生命，珍视生命，保存生命。人与狼的较量也许是最残酷的一种境界，为了维持彼此的性命必须要猎取另一方的性命，这就是代价，血淋淋的现实，最终淘金者终于赢了，他靠得是他发挥超常的勇气和机智，我想我们应该佩服他，学习他，学习他逆境求生的壮举，佩服他勇于挑战的精神!

**热爱生命的读后感800字4**

今天，我在家中读了一篇关于美国着名作家杰克·伦敦《热爱生命》的这篇文章，通过一个淘金者在冰天雪地的北极圈内遇难后，被朋友抛弃以后，最终战胜饥饿、恐惧、伤痛、以及病狼的威胁，依靠自己坚韧不屈、顽强的意志最终得救的事，表达出作者非常热爱生命的情感。

这篇文章，让我认识到生命的可贵，作者所要表达对生命的热爱使我感触颇深。　　在生活中，我常常认为生命只不过是肉体包含的躯壳罢了，支配着人类的思想、意志、行动，而却没有认识到生命也是我们的一切，失去它就等于失去一切的一切。许多人都受着肉体的支配，如行尸走肉般生活在这个世界的暗处，受外界压力、生存困惑着、煎熬着，折磨着自己的生命，完全忘记生命的可贵。　　在学习中，我通常认为学习只不过是为他人学习，而忘记了学习的本质，被动的接受教育，殊不知，学习是为自己的灵魂和生命更加充实，乃至于更加丰富精彩。时常想放弃学业，但是生命让我继续下去，不放弃追求科学的心理。　　那些放弃生命的人们啊，在活着的时候，一味的追求肉体上的享乐，而忘记生命已向你发出警告：你的生命正在走向毁灭、消亡。着名艺人张国荣、陈琳放弃他们宝贵的生命，有的因负重过大而死、有的又因情所困而死，这些人都没有看到自己躯壳下的灵魂，只被那简单的理由而迷惑着，不懂得热爱生命的人，就仿佛失去了灵魂，被那肉体和大脑支配着，从事着一些不被生命眷顾的事业。　　还有，现在的青年人不顾生命的反对，吸烟、酗酒、赌博、吸毒等等一些陋习，摧残着宝贵的生命，使生命千疮百孔、腐烂不堪。而在夕阳红中那些白发苍苍的老人们，他们是多么的热爱生命啊，每一天都生活的非常快乐幸福，为别人着想，并且善良、和睦的与别人生活，他们的生命是高尚的、纯洁的，他们的心是晶莹透亮，闪闪发光的。　　热爱生命是我们不可缺少的精神力量，使我们的肉体与灵魂充分结合并且升华。

每个人都要有着这样的精神力量，这样强大的力量会使我们像文章中坚韧不屈、顽强拼搏不放弃生命的那位淘金者一样，让我们对待任何使我们产生放弃生命念头的时候，勇敢的战胜困难，努力向前，最终走向成功。

**热爱生命的读后感800字5**

最近因为没有网络，就在家看书，昨天看了一篇蒙田的散文《热爱生命》，也许是随着年龄的增长，越来越喜欢看这方面的书籍了。看他是怎样用一种智慧和达观的心态去热爱生命和珍惜生命的。他指出人的生命是大自然的恩赐，具有无与伦比的优越性，因此人们应该珍惜生命，不能虚度光阴。他说;“每个人生活乐趣的大小是随我们对生活的关心程度而定的”他把内心对生命的热爱表达得淋漓透彻，鲜活自然，发人深思。

其实每个人都很热爱生命，珍惜生命。都想一辈子无忧无虑的生活。幸福，愉快，轻松，协调和欢乐是人们企盼的目标。只是现实的生活却往往是无情地向人们展示困难，失败和挫折。悲哀，愤怒，忧愁，病痛和烦恼无时无刻不给人们精神套上沉重的枷锁。为了我们的美好生命，一定要面对现实，战胜困难，做一个生命的强者。做一个热爱生命和爱惜美好生命的人。

所以，从现在开始，好好珍惜生命。积极锻炼身体，保持天天好心情。认真过好每一天，看到一切美的事物都要慢慢欣赏，领略美好的时光。好好享受自然的恩赐，忘却生活中的所有烦恼。也不惧怕自然规律带来的一切。我相信，只要不虚度过多光阴，尽量让生命感受阳光和快乐，至少也是热爱生命的一种表现吧。

**热爱生命的读后感800字**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